

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对通报问题再督查

多条问题路段获整改 创新公益宣传入人心

□晚报记者 彭慧

本报讯 10月7日上午,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副指挥长王田业带领市文明办相关负责人,对中心城区牛营街、太昊路、汉阳路、建设大道、八一大道北段、太清路、周口大道、七一路等路段环境卫生治理、车辆乱停乱放、小广告治理、出店经营、占道经营等情况进行暗访。围绕《“五城联创”工作督查通报》第八期中提出的问题,10月23日至24日,市“五城联创”指挥部督导组连续两天,对通报中的多条脏乱差堵路段和区域进行再督查。

针对第八期督查通报中指出的汉阳路、常青路、七一路、八一大道等主次干道机动车辆乱停乱放及交通秩序混乱等问题,当日上午,督导组在常青路(七一路至西大街段)看到,交警部门新施划了机动车停车位和道路斑马线,机动车辆有序停放,交通秩序焕然一新。

在富民路与七一路交叉口,占据人行道的几个麻将摊被取缔,富民路两侧墙壁已粉刷洁白,占道杂物和垃圾死角也清理干净。在市检察院东外墙上,绘制的一幅丹青水墨画与“五城联创”宣传标语巧妙地糅合在一起,令人赏心悦目。

在汉阳路,原铁道两侧的生活垃圾被清理干净,旁边搭建的违章棚屋也被拆除。

在太昊路沿线,几名施工人员在更换绿化带内的公益广告牌,上面的“文明创建共参与,文明成果同受益”主题标语格外醒目。

新民路和健康路道路两侧的墙壁被重新粉刷,辖区办事处见缝插针利用空余墙面刷写“创城”标语,张贴公益广告宣传画。

在八一大道北段,道路两侧的墙壁上绘制的宣传画图文并茂,宣传手法比较新

颖。

在文昌大道与周口大道交叉口的街心花坛内,高高竖起的公益广告牌,上面写着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内容。

在太昊路与中原路交叉口,富源驾校门口残留许多白色垃圾,门口两旁堆放着彩钢板和杂物,督导组现场安排分包责任单位予以清理。

在八一大道与太昊路交叉口东南角、工农路与黄河路交叉口东南角、中州大道(颍河路至建设大道段)等处,由于车流量大,路面年久失修,道路坑洼不平,亟待修补。

市“五城联创”指挥部暗访中心城区部分公厕

整改问题公厕 备战“创卫”大考

□晚报记者 彭慧

本报讯 公共厕所是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也是衡量城市卫生水平的标志之一,更是创建省级卫生城市评定的重要指标。眼下“创卫”大考在即,中心城区公厕卫生环境如何,能否满足需求、达到市民满意?10月24日下午,在市委常委、宣传部长、市“五城联创”指挥部副指挥长王田业的带领下,市“五城联创”指挥部督导组对城区部分公厕卫生状况、维护和管理情况进行暗访。

当日下午,督导组先后对中心城区11座公厕进行暗访检查,发现仅有位于文昌大道周口公园对面的公厕管理到位、环境卫生状况和人员履职情况良好,其余10座皆存在监督不到位、配套设施不完善、维护不及时、卫生状况脏乱差等现象。尤其是以下两座公厕:一座是沙颍河公园(即东方园林)内的公厕,建成未投用,大门被木条密封,木门和窗户玻璃遭到严重破坏,需尽快修缮并投入使用;一座是人民路市中心医院西侧的公厕,存在无照明设施、无洗手池、化粪池密闭不严、卫生状况差,异味大及人员管理不到位等现象。

从当天暗访情况总体来看,中心城区公厕卫生状况、维护及管理现状离“创卫”标准

仍有较大差距。针对存在的问题,王田业要求,各区要立即整改,加强日常监管,实施精细化管理;建议环境卫生状况差、监管不到位的公厕责任单位,要参考管理好的公厕,实地观摩学习经验;中心城区4个区要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拆除或改建旧公厕;条件不允许的,要加大卫生保洁及监管力度,通过及时消毒、修缮管道、粉刷墙体、补齐基础设施、加装通风设备等方法,切实改善辖区公厕脏乱差的现状,尽快为市民提供一个满意的如厕环境,以全新的面貌迎接“创卫”大考。

据悉,市“五城联创”指挥部督导组将于近期对各区公厕管理和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访,对整改工作开展不力的责任单位,移交有关单位进行追责问责。



城管整治严管街市容

“创卫”拒绝脏乱反弹

□晚报记者 彭慧

通讯员 王培 赵海辉

本报讯 我市创建省级卫生城市已进入紧张的持续攻坚阶段,10月25日,市城管局、川汇区城管局组织城管、公安、环卫和办事处工作人员150余人,对中心城区严管街七一路多个重点难点区域开展大规模的整治行动,以巩固提升中心城区重点部位的市容环境。

七一路是我市城管部门打造的一条示范严管街,它既是商业文化中心,又是中心城区的窗口部位。由于七一路中段学校、医院较多,人流量和车流量较大,餐饮商户出店经营、马路游商占道现象屡屡反弹,为此,川汇区城管局严格按照“五城联创”的目标要求,通过定期开展集中整治、定人定岗定效管理,集中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的多种手段,实现管理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

行动当天,城管队员严格规范沿途道路两侧的各类出店、占道经营行为,协助商贩将占道物品搬回店内;对于屡次规劝不听的商贩,城管队员

依法暂扣其经营物品,并责令其立即整改到位,还路于民。当天,工作人员清除和收缴道路两侧未按规定设置的违章广告牌、堆积的杂物以及为圈占停车位而私设的石块、路桩、反光锥等,挨家督促商户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协助规范摆放停靠在人行道上的摩托车、电动车等,清理商铺门口的各类促销广告及各类城市“牛皮癣”……

据川汇区城管局负责人介绍,尽管城管部门曾多次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但由于城市基础设施有待完善,部分商贩和市民素质有待提高,占道经营和乱停乱放等有碍市容市貌的不文明现象时有反弹。下一步他们将强化城管中队执法力量,加大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坚决杜绝出店、占道经营、乱摆乱放、乱扯乱挂等现象。

据悉,此次集中整治行动共规范出店、占道经营87户,取缔不具备经营条件的摊点19个,清理不规范户外广告、门头牌匾193个,清除新增城市“牛皮癣”193余处。

中心城区集中整治环境卫生和出店经营督查情况通报

10月24日,市文明办、市爱卫办、市城管办专项整治督查组对中心城区环境卫生和出店经营整治工作及分包路段责任单位执勤人员在岗情况进行全面督查,共发现问题17个,已整改3个。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管理较好路段(区域)

1.六一一路(七一路至交通大道段),责任辖区及责任人:川汇区陈州办事处(郭诚),路长:周自新,环卫监理:何艳红,分包路段(区域)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市委宣传部(李向宏)、市文联、市社科联、新华书店(王自力)。

2.中州大道(黄河路至莲花路段)西侧,责任辖区及责任人:川汇区城南办事处(韩少华),路长:孔亮,环卫监理:何能,分包路段(区域)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罗碧华)。

3.政通路(文昌大道至平安路段),责任辖区及责任人:东新区文昌办事处(王轶),路长:张英,环卫监理:孟冬丽,分包路段(区域)责任

单位及责任人:市人防办(徐富有)。

二、管理较差路段(区域)

1.西大街(中州大道至汉阳路段)道路两侧占道经营多,乱堆杂物,责任辖区及责任人:川汇区荷花办事处(任艳阳)。

2.文昌大道(招商大厦东西各1000米范围内)道路两侧垃圾多,清理不到位,环境卫生差,责任辖区:东新区许湾乡。

3.太昊路(中原路至朝阳路段)沿线生活垃圾多,乱堆杂物,责任辖区及责任人:市经济开发区淮河路办事处(王超),路长:袁中军,环卫监理:苑冬梅、王献花,分包路段(区域)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市卫计委(陈高峰)。

周口市文明办
周口市爱卫办
周口市城管办
2017年10月25日

10月25日,市文明办、市爱卫办、市城管办专项整治督查组对中心城区环境卫生和出店经营整治工作及分包路段责任单位执勤人员在岗情况进行了全面督查,共发现问题10个,已整改2个。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管理较好路段(区域)

1.六一一路(七一路至交通大道段),责任辖区及责任人:川汇区陈州办事处(郭诚),路长:周自新,环卫监理:何艳红,分包路段(区域)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市委宣传部(李向宏)、市文联、市社科联、新华书店(王自力)。

2.建设大道(中州大道至八一大道段),责任辖区及责任人:川汇区人和办事处(何金亭)、川汇区小乔办事处(王红卫)。

二、管理较差路段(区域)

1.中州大道(太昊路至开元大道段)

西侧临时摊点占道,环境卫生较差,路长:李坤,环卫监理:何能,分包路段(区域)责任单位及责任人:预备役408团(杨宏生)。

2.龙源路(颍河路至汉阳路段)两侧垃圾多,乱堆杂物,前期通报整改效果不明显,责任辖区:川汇区。

周口市文明办
周口市爱卫办
周口市城管办
2017年10月26日

为了文明有序洁净
我们再出发

